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計畫(自費班)

112年11月高市衛長字第11242596000號修訂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8月22日衛部顧字第1111961835號公告暨111年8月24日衛部顧字第1111961835A號函頒布「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計畫」辦理。
- 二、目的：為培訓本市長期照顧服務人力，協助解決家庭照顧負荷，提升照顧服務品質，促進照顧服務員投入長照服務，增加就業機會。
- 三、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以下簡稱本局）。
- 四、訓練單位資格：接受本市補助或委託辦理本計畫者，或符合下列資格之單位且具合格實習訓練場所，或與合格實習訓練場所訂有合作計畫者，以核心課程訓練場地為本市者，得擬具計畫提送審查核定：
 - (一)依法設立具公益性質之醫療、護理、長照、社會工作、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法人。
 - (二)設有醫學、護理學、社會工作、老人照顧、長期照顧相關科系所之大專院校。
 - (三)設有長期照顧相關科之高中職校。
 - (四)經衛生福利部或直轄市、縣（市）政府評鑑合格之醫療機構、護理機構及評鑑等第甲等(含)以上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 (五)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相關規定設立且經評鑑合格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 (六)依工會法設立且與照顧服務相關之工會。
- 五、受訓對象資格：
 - (一)具本國國籍，或領有工作證（居留證）之外籍人士，且年滿16歲以上（函報體檢資料影本及檢附身分證或外籍人士工作證影本）。
 - (二)身體健康狀況良好，無不良嗜好者。且訓練前需繳交**3個月內之體檢表**（備註：體檢項目除一般體檢項目外，須包含胸部 X 光—肺結核、B 型肝炎抗原抗體）。
 - (三)學員參加訓練期間，訓練單位應為其投保貳百萬元(含)以上之平安意外保險，其中應含貳拾萬元(含)以上之意外醫療保險。
 - (四)具擔任照護服務工作熱忱者。
- 六、開班內容：

(一)班期：每申請單位當年度最多可提報2期。

(二)類型與學員人數：

1. 實體課程班：33人(實體課程30人+隨班附讀3人)。

※說明：(1)實體班除固定名額外，須額外提供班級人數10%為隨班附讀名額，並於計畫書中載明隨班附讀之名額及預算編列。

(2)隨班附讀之學員，應取得衛生福利部辦理之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網路(線上)課程學習證明(有效期限六個月內)，且需通過辦訓單位考核，始得隨班附讀參加實作課程、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及臨床實習課程。

2. 線上核心課程班：30人。線上核心課程限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數位學習平臺」之「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線上課程，並取得學習證明有效期限六個月內，且需通過辦訓單位考核。

網址：<https://ltc-learning.org/mooc/index.php#2>。

(三)開班時間：平日班、假日班、夜間班、綜合班均可。

(四)課程項目與時數、師資條件、職責與人力配置(附件1、2)：

1. 課程項目與時數：課程務必依序完成：核心課程、實作課程、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臨床實習課程及臨床實習技術考。

(1)核心課程：

A. 採實體課程者：63小時。

B. 採線上核心課程者：55小時(以衛生福利部辦理者為限)。

(2)實作課程：26小時(含回覆示教)。

(3)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採實體課程者2小時、採線上課程者2小時。

(4)臨床實習課程：30小時。

(5)居家服務實習：8小時。

2. 師資條件、職責與人力配置：

(1)核心課程、實作課程(含回覆示教)：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5月16日衛部顧字第1121961284號函辦理。

A.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大專院校醫學、護理學、物理治療、職能治療、營養學、法律、社會工作、老人照顧、公共衛生或長期照顧相關科系所講師以上資格者，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佐證。

B.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大專以上畢業，且具實務工作經驗3年以上者，

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佐證。

- C. 實作課程原則應依主題採合宜之分組方式辦理，實作課程授課人數25人內應有一名授課師資，超過25人可搭配一名專人(符合助教資格)協助授課師資教學指導。

(2)臨床實習課程須設有實習指導老師與實習督導員，相關規定如下：

A. 實習指導老師

■職責：係指參與臨床實習課程(含實習評量)之規劃、執行與回饋檢討，並實際指導實習督導員執行學員實習之各項任務。

■資格：

(A)具護理人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a. 於教學醫院工作經驗至少5年，兼具有長照機構工作經驗；或具長照機構全職工作經驗至少5年。
- b. 具高中職以上學校教授護理或照顧服務課程經驗至少2年，兼具有長照機構工作經驗至少3年。
- c. 具備居家護理所之居家護理師全職工作經驗至少3年。

(B)具照顧服務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a. 具大專以上長照相關科、系、所畢業且具實際照顧服務全職工作經驗至少5年。
- b. 具高中職以上學校教授護理或照顧服務課程經驗至少2年，兼具有長照機構工作經驗至少3年。

■人力配置：

(A)實習指導老師與實習督導員比例為 1:8。

(B)實習指導老師若實際帶領學生實習，則師生比為1:3至1:5。

(C)實習指導老師若實際帶領學生實作課程，則師生比為1:25；超過25名可搭配實習督導員。

B. 實習督導員

■職責：係指實際擔任學員實作與實習之技術示範、指導與評值。

■資格：

(A)具護理人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a. 於地區或區域醫院工作經驗至少2年，兼具有長照機構工作經驗。

b. 具醫學中心之工作經驗至少1年，兼具有長照機構工作經驗。

c. 具備居家護理所之居家護理師工作經驗至少 2 年。

(B)具照顧服務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a. 具實際照顧服務工作經驗至少3年。

b. 具實際照顧服務工作經驗至少2年，且擔任照顧服務組織管理工作至少1年。

(C)人力配置：實習督導員與學員師生比為1：3至1:5。

(3)居家實習課程須設有實習指導老師與照顧服務員，並以1位照顧服務員帶領1-2位學員為限。照顧服務員相關規定如下：

■職責：係指實際擔任學員實作與實習之技術示範、指導與評值。

■資格：具有照顧服務員認證(證明文件需在效期內)。

(4)為維護訓練品質及師資多元化，核心課程師資授課時數以22小時為上限且總授課時數以不超過48小時(含實習指導老師及督導員)為原則。

(五)上課與實習場地規範：

上課場地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公共意外責任險、未於合格效期內，不得提供訓練，本局得不予受理訓練計畫，說明如下：

1. 核心課程場地：

(1)訓練場地應足以容納受訓人數之容量，且符合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消防安全檢查申報等相關規定(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利用公、私立學校或政府機關場地辦理者，得免附。

(2)訓練場地如屬租借者，需檢附訓練期間內該場地有效之租賃契約或使用同意書，申請單位得依訓練場地租賃證明文件內標註之場地租借費用編列經費。

2. 實作課程場地：

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計畫納入實作課程之要義，係於培植照顧服務員除具備理論基礎外，於進入實習場所前，對於基本生命徵象、急救概念、清潔與舒適協助技巧、營養膳食與備餐原則、復能及支持自立與輔具運用等重要內容先予實作，故辦理實作課程應於具有前述各類實作課程單元之教學器材及場地進行練習，倘辦訓單位未有符合前開原則之學習場域，應另結合具備該等教學器材及場地之合作單位。

3. 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課程場地：同核心課程場地。

4. 臨床及居家實習場所：

經直轄市、縣（市）政府評估適合辦理且能容納訓練對象完成足夠個案實習之下列單位之一者，實習單位得視需要請實習人員提出健康檢查證明文件：

- (1) 經衛生福利部或直轄市、縣（市）政府評鑑合格之護理機構。
- (2) 經衛生福利部或直轄市、縣（市）政府評鑑等第甲等(含)以上之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 (3) 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相關規定設立且經評鑑合格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 (4) 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提供長期照顧相關服務之衛生所。
- (5) 機構如有違反下列情事，三年內不得選任為實習訓練場所：
 - A. 因虐待住民(個案)。
 - B. 超收住民(個案)。
 - C. 使用非法照顧服務員。
 - D. 人力不足。
 - E. 違反機構應配合之相關法令規定。
- (6) 臨床(住宿式)實習機構床位數為49床(含)以下，實習學員至多20位(含)；50床(含)以上，同時段實習學員至多40位(含)。
- (7) 居家服務實習以1位照顧服務員帶領1至2學員為限。
- (8) 請於實習機構簽合作契約時，一併完成實習訓練機構切結書。
- (9) 為確保臨床實習課程學習品質與成效，依衛生福利部實習綜合考核表之規定做為臨床實習考核表(如附件3)；另維持原訂臨床實習技術工作檢核表(如附件4)，針對基本臨床技術，學員務必實際操作且應達操作次數(1至4項至少操作4次，其餘項目至少2次以上)，其它項目將授權實習指導老師盡量實際安排讓學員能完成操作，如操作項目實習機構有特殊狀況，可以情境、口試測試方式進行考核。如未完成規定與成績標準，不得領取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書

(六) 收費標準：訓練收退費標準由訓練單位自行訂定，並報本局備查。

(七) 成績考核：

1. 受訓對象參加核心課程(63小時)之出席率應達80%以上，並完成所有實作課程、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及臨床實習課程者，始可參加成績考核。
2. 受訓對象參加實作課程、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臨床實習及居家實習課程非不可抗力之因素不得請假；請假需於實習課程結束後1週內完成補課，出席率未達80%不得補課。

3. 核心課程採線上訓練者(含隨班附讀)，應於線上完成全數課後測驗，報名時須提供最近六個月內之線上學習證明予實習訓練場所，並通過辦訓單位考核，始可參加實作課程、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及臨床實習課程；俟完成所有實作課程、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臨床及實習課程者，始可參加成績考核。
4. 照顧服務員訓練實習綜合考核表之規定，成績考核服務技術佔80%、服務態度倫理佔10%、總評估佔10%；及格成績為80分。
5. 成績考核學科及術科須皆達80分以上始為及格。(成績考核表如附件3、實習操作檢核表如附件4、進度落後學員輔導紀錄表如附件5)

(八)結業證明：

1. 訓練單位應於開訓後15個工作日內將參訓學員名冊及應備基本資料之紙本及電子檔(包括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體檢資料、體檢資料檢核表、學員名冊)，送本局審查核定。
2. 訓練期滿後15個工作日內，訓練單位應將相關課程資料彙整為成果報告乙冊及電子檔，並提供足量空白無燙金獎狀紙(標準規格A4/29.7cmX21cm/180磅數)(如附件6)、結業證明資料檔、長照人員認證批次檔等相關紙本資料、電子檔及計畫書最終確定版之電子檔送本局審查。並於領取結訓證書1個月、3個月後分別免具文以e-mail回覆「結業追蹤表及名冊」，另為利學員之領證時限之權利，請辦訓單位函送完整相關資料，避免多次補正拖延，以俾利本局審核課程成果報告無誤並上傳衛生福利部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於二個月內製發結業證明書，成果報告應檢附資料如下：

- (1)訓練單位基本資料表。
- (2)合格學員名冊(含出席率及成績等)
- (3)參訓及結訓學員名冊(含學員基本資料：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電話、居住地址)。
- (4)報名簡章。
- (5)開班計畫表。
- (6)課程表(含師資)。
- (7)學員出席情形(簽到表、請假單)。
- (8)教學日誌。

(9)進度落後學員輔導紀錄表。

(10)考核成績(含學員學科測驗、臨床實習技術操作檢核表、實習綜合考核表)。

(11)健康檢查檢核表及體檢資料。

(12)滿意度調查表。

(13)辦訓期間各課程之照片，各課程至少需四張照片。

(14)相關成果呈現。

3. 本局審查結果無誤後，將函復准予備查並製作結業證明書，由辦訓單位發予考評及格結訓人員。

4. 辦訓單位領取結訓證明書後，協助設籍本市學員填寫「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辦理認證/補、換發及更新登記申請書」、「委託書」及「認證批次檔」並檢具身分證影本、1吋照片2張、辦證規費(每人100元)及結業證明書影本向本局申請辦理「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

(九)結訓班期資料保存：辦訓單位應將班次相關紙本資料保留存放至少15年，電子檔永久留存，本局必要時，得派人員抽查。

(十)結訓人力運用追蹤：結訓滿1個月及3個月後需提供從事照顧服務員之人數(結業追蹤表，如附件7)，以利了解辦訓後實際從事長照服務情形。

七、計畫審核

(一)審核方式：

1. 申請單位需於開課日期前3個月函送計畫書予本局進行書面審查(計畫書一式2份，含電子檔)，本局審核後將函復審核結果。

2. 計畫書內容格式與排列：

(1)依計畫書格式內容(附件8)撰寫，請依目錄排列及依序排放並裝訂成冊。

(2)資格審查表及上課場地審查表所需檢附之佐證，請依序放在各審查表之後。

(3)上期辦理照顧服務員自費班之結訓就業追蹤表，請排放至資格及上課場地審查表相關附件之後。

(4)開訓日前3個工作日應函送訓練期間內之平安意外保險影本，未檢附者不得開班。

(二)審核結果：

1. 審核通過：

- (1)符合訓練單位資格，且計畫書內容及應備文件完備符合規定，本局函復申請單位依所提報計畫辦理，申請單位須於3個工作日內隨函檢具計畫書一式2份裝訂版(含電子檔)送本局核備。辦訓期間計畫內容有異動變更，請填具「作業變更申請書」函報本局變更辦理(附件9)
- (2)須補正資料：訓練單位依本局「自評表及審核建議修正表」修正計畫，並於本局函復後10個工作日內函送修正後計畫書及須補正資料至本局審定。未於期限內補正資料，則視為審核不通過。

2. 審核不通過：

- (1)不符合辦訓資格：本局依據衛生福利部訂定之「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資格審查表(附件10)」審核訓練單位開課資格，不符合開課資格者不予審查。
- (2)須補正資料但補正次數超過3次：訓練單位應善盡依本局審核建議詳實完整補正之責，若補正次數超過3次，視為審核不通過，且當年度不可再申請辦訓。(修正審查意見回復表，附件11)

八、抽查作業：

- (一)為維持照顧服務員訓練品質及參訓學員授課之權益，辦訓單位應配合本局抽查作業(含書面資料與實地抽問)(附件12、13)。
- (二)本局將於訓練單位開課期間進行抽查，如有兩項不符合，將列一次缺失，如開課期間查有二次缺失以上者(含二次)，當年度不再接受該單位辦訓申請並公告周知。

九、本計畫如有未盡之處得隨時修正之，相關表格文件請至本局官網下載，若有相關問題可電洽本局承辦人曾小姐，電話(07)7131500分機3357。

附件 1：師資條件【共計129小時】

一、本計畫課程之師資條件，需符合衛生福利部顧字第1111961835號公告「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計畫」及112年5月16日衛部顧字第1121961284號函之規定，並檢附師資學歷及經歷證明文件以證明之。）

(一)師資：老師之資格及學歷、經歷證明文件請申請單位務必依據下表審慎評估核對。

授課主題相關科系		醫學、護理學、物理治療、職能治療、營養學、法律、社會工作、老人照顧、公共衛生、長期照顧等科系
學科 (核心課程、實作課程、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第一項次	1. 具大專院校相關科系講師以上之證書。 2. 在校與授課主題相關課程佐證資料。 3. 倘有師級證書可一併附上。
	第二項次	1. 相關科系大專以上畢業證書。 2. 實務工作經驗3年以上之「在職」或「離職」證明。 3. 倘有師級證書可一併附上。
	實作課程	應依主題採合宜之分組方式辦理，25人應有一名授課師資，超過25人需搭配一名專人協助教學指導。 專人：需符合助教(實習督導員)資格。
臨床實習課程	師生比	1. 實習指導老師與實習督導員1:8。 2. 實習師生人數比1:3~1:5(33個學員需2位老師與5位督導員)。 3. 居家服務實習師生比：照服員與學員人數比為1:1~1:2。
	實習指導老師	具護理人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1. 具護理師或護士證書。 2. 相關資格擇一： (1)教學醫院5年以上工作證明+長照工作證明(不限年數)。 (2)長照機構全職經驗5年以上工作證明。 (3)高中職以上學校教授護理或長照任職證明至少2年+長照機構3年以上之工作證明。 (4)居家護理所擔任全職居家護理師至少3年以上工作證明。

		<p>具照顧服務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照顧服務員證書。 2. 相關資格擇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專以上長照相關科、系所畢業證書+照顧服務全職經驗至少5年工作證明。 (2) 教授高中職以上學校護理或照顧服務課程經驗至少2年之講師證明+在校講授護理或照顧服務課程佐證資料+長照機構至少3年工作證明。
實習 督導 員		<p>具護理人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護理師或護士證書。 2. 相關資格擇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地區或區域醫院至少2年工作證明+長照經驗工作證明(年數不限)。 (2) 醫學中心至少1年工作證明+長照經驗工作證明(年數不限)。 (3) 居家護理所擔任居家護理師至少2年工作證明。
		<p>具照顧服務員資格及下列條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照服員證書。 2. 相關資格擇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際照顧服務經驗至少3年工作證明。 (2) 實際照顧服務經驗至少2年工作證明+擔任照顧服務組織管理經驗至少1年工作證明。
居家 服務 實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照服員證書。 2. 1位照顧服務員帶2位學員。(師生比1:1)

(二)為確保訓練品質「臨床實習」師生比為:1:3至1:5；且實習考核依衛生福利部實習綜合考核表之規定做為臨床實習考核表；另依臨床實習技術工作檢核表，針對基本臨床技術，學員務必實際操作且應達操作次數，其它項目將授權實習指導老師盡量實際安排讓學員能完成操作，如操作項目實習機構有特殊狀況，可以情境、口試測試方式進行考核。居家服務實習以1位照顧服務員帶領1至2學員為限。

- (三)「原住民族文化安全導論」指定課程師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培訓師資名單擔任為原則；「多元性別平等」課程，指定課程師資，由本市公告之「高雄市性別人才資料庫」、「多元性別課程講師」中專家學者擔任；另「家庭暴力、老人保護及身心障礙者保護工作概述(含相關政策與法律)」講師應備有相關實務經驗。
- (四)部份核心課程因師資界定困難，以下課程須指定符合資格之專業人員授課，課程如下：
1. 居家用藥安全：領有藥師證書者。
 2. 意外災害的緊急處理：具有災害管理訓練相關結業證明者。
 3. 營養膳食與備餐原則：領有營養師證書者。
 4. 活動與運動及輔具協助：領有物理治療師或職能治療師證書者。

附件2：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表【共計129小時】

(一)核心課程-63小時

課程單元	時數	課程內容	參考學習目標
長期照顧服務願景與相關法律基本認識	2	一、照顧相關政策發展趨勢。 二、與服務對象相關之照顧服務法規。 三、涉及照顧服務員工作職責之相關法規。	一、了解長期照顧相關政策與未來願景。 二、認識長期照顧服務法、老人福利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護理人員法等。 三、瞭解照顧服務相關民法、刑法、消費者保護法等概要。 四、家庭暴力、老人保護及身心障礙者保護工作概述(含相關政策與法律)。
照顧服務員功能角色與服務內涵	2	一、照顧服務員的角色及功能。 二、照顧服務員的工作對象及服務內容。 三、服務理念及工作倫理守則。 四、照顧服務員證照與職涯發展。 五、說明照顧服務員專業形象之重要性建構。 六、照顧服務員專業形象。 七、照顧服務員職類求職技巧。	一、認識照顧服務員的工作場所及工作對象。 二、說出照顧服務員的業務範圍、角色功能與應具備的條件。 三、認識照顧服務員的工作倫理及工作守則。 四、瞭解照顧服務員證照與職涯發展。 五、認識專業形象對於服務輸送及服務形象建構之重要性。 六、瞭解建構照顧服務員專業形象之原則。 七、照顧服務員職類求職技巧。
照顧服務資源與團隊協同合作	2	一、照顧服務領域相關資源的內容。 二、高雄市社會福利資源簡介。 三、長期照顧服務對象及資格限制。 四、介紹跨專業團隊的各領域內涵及實務。 五、簡述跨專業協同合作的概念與策略。 六、簡述跨專業溝通的重要性及技術。 七、以案例解說實務運用情形。	一、認識社政、衛政(含精神照護資源)、勞政、農政、原住民族行政體系現有照顧服務資源。 二、認識高雄市內社會福利相關資源。 三、確實掌握並提供服務對象正確地社會福利資訊。 四、瞭解如何轉介與供給相關照顧服務資源。 五、瞭解各專業領域服務內涵及實務。 六、瞭解跨專業協同合作模式概念。 七、瞭解在工作中扮演的角色與團隊間之溝通技巧。 八、透過實例說明瞭解實務運作。
家務處理協助技巧	2	一、家務處理的功能及目標。 二、家務處理的基本原則。 三、家務處理工作內容及準則。	一、認識協助案主處理家務的工作內容及範圍。 二、瞭解協助案主處理家務的基本原則。
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	1	一、溝通的重要性。 二、如何增進溝通能力。 三、建立與被照顧者良好的溝通技巧。 四、案例分享。	一、瞭解溝通的重要性、目的、及要素。 二、瞭解阻礙與促進溝通的因素。 三、說明增進溝通能力的方法。 四、說出特殊溝通情境的處理(含重聽、視力不佳)。 五、瞭解老人常見問題與溝通技巧。
身體結構與功能	2	認識身體各器官名稱與功能	一、列舉人體細胞、組織和器官的相關性。 二、認識人體各系統的構造。 三、說明人體各系統的功能。
基本生命徵象	2	一、生命徵象測量的意義及其重要性。 二、體溫、脈搏、呼吸、血壓、血糖的認識、測量與記錄。	一、瞭解體溫、脈搏、呼吸、血壓與血糖意義。瞭解影響體溫之各種因素。 二、認識測量體溫的工具。 三、瞭解影響脈搏的各種因素。 四、說明可測得脈搏的部位及正確測量脈搏。

課程單元	時數	課程內容	參考學習目標
			五、瞭解影響血壓的因素及辨別異常的血壓數值。 六、認識測量血壓的工具。 七、學習正確測量體溫、脈搏、呼吸與血壓。 八、說明預防姿位性低血壓的方法。 九、瞭解影響血糖的因素及辨別異常的血糖數值。 十、認識測量血糖工具。 十一、學習正確測量血糖。
基本生理需求	3	一、知覺之需要。 二、活動之需要。 三、休息與睡眠之需要。 四、身體清潔與舒適之需要。 五、泌尿道排泄之需要。 六、腸道排泄之需要。 七、呼吸之需要。 八、協助如何進食(含鼻胃管及胃造口)	一、瞭解知覺的重要性及意識評估的方法。 二、認識知覺相關的問題及照顧措施。 三、說明休息與睡眠的重要性。 四、瞭解睡眠的週期。 五、瞭解影響睡眠的因素。 六、描述促進睡眠的照顧措施。 七、認識身體清潔的目的對個人健康的重要性。 八、瞭解身體清潔照顧的種類與方法。 九、認識排便的生理機轉及影響排便的因素。 十、認識排尿的生理機轉及影響排尿的因素。 十一、瞭解排尿與排便常見的問題。 十二、認識呼吸的生理機轉及影響呼吸的因素。 十三、瞭解呼吸功能障礙的因素、症狀及徵象。 十四、說明維持呼吸道通暢的照顧方法。 十五、清楚灌食的定義、種類及注意事項，並能正確執行。
營養膳食與備餐原則	2	一、營養素的功能與食物來源。 二、認識服務對象的營養需求 三、各種特殊飲食的認識 四、疾病飲食注意事項 五、備餐的衛生 六、吞嚥困難飲食(細泥、細軟食等)及自製灌食的設計與製備。	一、瞭解影響食物攝取和營養狀態的因素。 二、認識國民飲食之指標。 三、熟知營養素的功能及其主要的食物來源。 四、瞭解服務對象的生理變化及其營養需求。 五、認識特殊飲食的種類、目的、適用對象及一般原則。 六、瞭解常見疾病飲食的種類、目的及適用對象。 七、認識服務對象常見之生理問題如：便秘、腹瀉、脫水、壓瘡等及慢性疾病如：糖尿病、慢性腎臟病等之飲食策略。 八、正確協助服務對象進食。 九、認識備餐衛生。
疾病徵兆之認識及老人常見疾病之照顧事項	3	一、身體正常與異常徵象的觀察與記錄： (1)一般外表、顏臉 (2)排泄 (3)輸出入量的記錄 (4)發燒 (5)冷熱效應之應用 (6)出血 (7)疼痛 (8)感染之預防 二、老人常見的慢性疾病與徵	一、辨別一般外表、顏臉、鼻喉、口腔、聲音、皮膚、食慾、睡眠等所呈現的疾病徵兆。 二、透過觀察與服務對象的主觀陳述可辨別疾病的徵兆。 三、瞭解排便常見的問題及簡易照顧措施。 四、描述噁心與嘔吐之相關簡易照顧措施。 五、認識收集尿液標本需遵循的原則。 六、分辨泌尿道感染的臨床表徵。 七、描述泌尿道感染的簡易照顧措施。 八、描述輸入輸出的途徑及輸出入量記錄的內容。

課程單元	時數	課程內容	參考學習目標
		兆。 三、常見疾病之生活照顧注意事項。	九、認識記錄輸出入量所需的用具。 十、瞭解輸出入量記錄的注意事項。 十一、說出發燒的可能原因。 十二、列出發燒的處理方法。 十三、說出一般外傷的處理種類及處理原則。 十四、說出疼痛及其簡易護理措施。 十五、列舉疼痛的觀察與記錄方式。 十六、描述胸痛的簡易處理方法。 十七、瞭解牙痛的處置原則。 十八、說出肌肉酸痛的處理原則。 十九、認識冷熱應用的基本原則，並正確運用於病人。 二十、指出感染源。 二十一、瞭解造成感染的相關因素。 二十二、描述易造成感染疾病的危險情況。 二十三、列舉感染的傳播途徑。 二十四、執行正確的洗手步驟 二十五、認識無菌原則與常見的無菌技術。 二十六、瞭解老人常見的疾病。 二十七、學習提供罹患疾病之生活支援與技巧。
認識家庭照顧者與服務技巧	2	一、照顧者的角色與定位。 二、家庭照顧者的壓力與負荷（包括使用居家、社區及機構服務之照顧者）。 三、照顧者的調適方式。 四、與家屬溝通的技巧與態度。 五、建立與家屬共同照顧模式。 六、案例分享。	一、瞭解照顧者的角色與定位。 二、瞭解家庭照顧者的壓力來源與負荷。 三、說明服務對象及其家庭照顧者的調適方法。 四、瞭解與家屬溝通的技巧與態度。 五、瞭解如何與家屬共同照顧。
意外災害的緊急處理	1	一、災難（火災、水災、地震）緊急處理及人員疏散。 二、認識環境安全的重要性與潛藏的危機。 三、用電的相關基本常識或延長線的使用概念。	一、認識意外災害的定義。 二、列舉火災的危害與預防方法。 三、認識燃燒必備的三個要素、滅火原理與滅火器的使用。 四、學會火災、水災、地震緊急逃生要領。 五、說明意外災害時個案的情緒反應。 六、學習如何預防與處理日常生活環境中常見的意外事件。 七、學習用電的相關基本常識或延長線的使用。
急症處理	2	一、肌肉骨骼系統意外之處理。 二、出血意外之處理。 三、癲癇的處理。	一、說明肌肉、關節、骨骼損傷的種類。 二、舉例說明肌肉、關節損傷的處理。 三、說明骨折的急救處理。 四、認識出血的徵兆。 五、學習各種止血方法。 六、學習癲癇的緊急處理方法。
臨終關懷及認識安寧照顧	2	一、臨終關懷的精神與內容。 二、照顧瀕死服務對象的壓力與調適。 三、安寧照護的發展。 四、服務對象及其家屬面對往生心理調適的過程。	一、明白安寧照護的起源。 二、列舉安寧照顧的照顧重點。 三、說明臨終關懷的特殊議題。 四、瞭解面對死亡時服務對象及家屬的反應。 五、說明協助服務對象及家屬面對死亡的技巧。 六、說明遺體護理的注意事項。

課程單元	時數	課程內容	參考學習目標
		五、服務對象往生警政及衛政之通報。	七、說明照顧瀕死服務對象的壓力。 八、描述照顧瀕死服務對象的調適方式。 九、服務對象往生警政及衛政的通報流程。
清潔與舒適協助技巧	6	失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個人衛生與照顧： (一)洗頭(包含床上) (二)沐浴(包含床上) (三)口腔清潔與照護(至少1小時) (四)更衣 (五)鋪床與更換床單 (六)剪指甲 (七)會陰沖洗 (八)使用便盆(包含床上) (九)背部清潔與疼痛舒緩 (十)修整儀容 (十一)疼痛舒緩 (十二)甘油灌腸	一、認識床鋪整潔維護的目的及鋪床原則。 二、學習適當維護床鋪的整齊清潔。 三、認識毛髮護理的目的、原則及注意事項。 四、學習適當維護服務對象毛髮的整齊清潔。 五、學習正確協助服務對象洗髮。 六、了解口腔結構並建立基本口腔保健概念。 七、瞭解口腔清潔的重要性及目的。 八、正確提供服務對象口腔清潔衛教及協助正確執行口腔清潔。 九、認識背部護理的重要性，並正確提供背部護理促進服務對象的舒適。 十、學會正確協助服務對象沐浴(含床上)。 十一、學會正確協助服務對象更換衣服。 十二、瞭解指(趾)甲護理原則及注意事項，並正確協助服務對象修剪指(趾)甲。 十三、學習正確執行會陰護理及協助服務對象床上使用便盆。 十四、學習腹部疼痛舒緩協助服務對象排便。 十五、學習甘油灌腸的適應症、步驟及注意事項。
復能及支持自立與輔具運用	4	一、復能及支持自立精神與執行。 二、如何鼓勵自我照顧。 三、運動與活動的定義與重要性。 四、移位與擺位的注意事項。 五、簡易被動肢體關節活動。 六、自主性運動的協助。 七、壓傷(壓瘡)的定義、好發部位及發生的原因。 八、如何預防壓傷(壓瘡)。 九、介紹長照設施中常舉辦之活動類型。 十、介紹生活輔具的功能、用途與使用，包括食、衣、住、行及工作者如何輕鬆使用輔具。 十一、如何鼓勵自我照顧。 十二、生活輔具DIY。 十三、居家安全看視原則。 十四、居家安全環境塑造。	一、了解長照復能及支持自立的意涵，及學習復能及支持自立之照顧模式及照顧落實的重要性。 二、了解如何於專業人員提供專業服務時，能參與及協助執行復能之計畫。並學習如何透過日常生活之協助訓練，提升受照顧者自主能力。 三、說明活動與運動的重要性與種類。 四、學習移位與擺位時的注意事項。 五、說明被動運動的項目。 六、說明主動運動的項目。 七、認識壓傷(壓瘡)、好發部位及原因。 八、學習壓傷(壓瘡)的預防方法。 九、認識長照設施常舉辦之活動類型。 十、瞭解生活輔具的功能與使用方法。 十一、瞭解如何透過生活輔導提昇受照顧者自主能力。 十二、善用現成生活物品發揮輔具的功能。 十三、了解居家安全看視的重要性。 十四、學習居家安全看視及居家安全環境塑造。
急救概念	2	一、異物哽塞的處理。 二、心肺復甦術。 三、認識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	一、說明急救的定義、目的和原則。 二、說明急救的優先次序與注意事項。 三、瞭解異物哽塞的原因及危險性。 四、瞭解異物哽塞的處理方法與注意事項。 五、學習正確執行異物哽塞的急救措施。

課程單元	時數	課程內容	參考學習目標
			<p>六、瞭解口腔內(懸壜垂之前)或人工氣管內部分泌物之清潔、抽吸或移除及氧氣使用的方法與注意事項。</p> <p>七、瞭解心肺復甦術的方法與注意事項。</p> <p>八、學習正確執行心肺復甦術的操作步驟。</p> <p>九、學習正確執行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p>
居家用藥安全	1	正確依照藥袋指示協助置入藥盒	<p>一、瞭解藥物儲存安全。</p> <p>二、認識藥袋說明。</p> <p>三、學習正確協助服藥。</p> <p>四、其他用藥安全相關課程。</p>
認識身心障礙者之需求與服務技巧	4	<p>一、介紹各類障礙者之特質與服務需求。</p> <p>二、正向與支持的服務態度。</p> <p>三、正向行為支持。</p> <p>四、與各類障礙者日常溝通互動之重要性與內涵。</p> <p>五、建立良好關係的溝通互動技巧。</p> <p>六、運用輔助溝通系統促進有效溝通。</p> <p>七、行為危機處理原則與基本流程。</p> <p>八、案例分享。</p>	<p>一、認識各類障礙者(包括視覺障礙、智能障礙、聽覺障礙及肢體障礙等)之特質與服務需求。</p> <p>二、學習正向行為觀察與紀錄、瞭解行為策略。</p> <p>三、瞭解與各類障礙者溝通互動之重要性及如何與之溝通。</p> <p>四、瞭解行為危機處理原則與基本流程。</p>
心理健康與壓力調適	2	<p>一、服務對象的心理特質與需求。</p> <p>二、憂鬱症的認識。</p> <p>三、自殺的徵兆與預防。</p> <p>四、照顧服務員壓力自我察覺與調適。</p> <p>五、家庭照顧者心理健康與壓力調整。</p>	<p>一、瞭解服務對象心理發展歷程之變化與調適。</p> <p>二、學習如何促進服務對象心理健康。</p> <p>三、認識憂鬱、憂鬱症及瞭解如何與憂鬱症個案溝通。</p> <p>四、學習自殺防治的知能與實務技巧。</p> <p>五、照顧服務員學習自我察覺與調適照顧壓力。</p> <p>六、學習協助家庭照顧者壓力調適技巧，以促進心理健康。</p>
原住民族文化安全導論	3	<p>一、介紹當代原住民所面臨之社會及健康不均等現象。</p> <p>二、介紹文化敏感度之定義及於照顧情境中之重要性。</p> <p>三、介紹原住民族照顧過程之文化安全概念與因素如文化、語言、信仰、禁忌及飲食等。</p> <p>四、介紹文化適切性之照顧模式、倫理困境與議題。</p> <p>五、系統性介紹文化照顧知識、態度及技能，並融入於個案照顧情境中。</p>	<p>一、瞭解文化敏感度之定義與重要性。</p> <p>二、瞭解原住民照顧過程文化安全的重要性。</p> <p>三、瞭解文化適切性照顧模式與運用。</p> <p>四、設計文化合適性之照顧方案。</p>
認識失智症與溝通技巧	2	<p>一、認識失智症(定義、病因、症狀、病程、診斷與治療)。</p> <p>二、失智症者日常生活照顧目</p>	<p>一、理解失智症的醫學層面、心理及行為。</p> <p>二、瞭解失智症者的日常生活照顧原則。</p> <p>三、瞭解與失智症者的溝通技巧。</p> <p>四、瞭解如何促進失智症者參與生活與活動安排</p>

課程單元	時數	課程內容	參考學習目標
		<p>標、原則與應有之態度。</p> <p>三、失智症者日常生活照顧內容及技巧。</p> <p>四、與失智症者之互動與溝通技巧。</p> <p>五、促進失智症者參與生活與活動安排之原則。</p> <p>六、案例分享。</p>	<p>之原則。</p>
多元性別平等	2	<p>一、性別平等相關法規。</p> <p>二、說明性別平等與專業形象之重要性。</p> <p>三、性別平等觀念宣導及推動。</p> <p>四、性騷擾防治與申訴流程</p> <p>五、同志(多元)家庭及多元性別</p>	<p>一、認識性別平等法概要。</p> <p>二、強化工作人員性別意識與知能。</p> <p>三、職場性騷擾的定義。</p> <p>四、如何避免及制止他人性騷擾。</p> <p>五、性騷擾的防治與申訴。</p> <p>六、增進對於多元家庭/性別之認識與尊重。</p>
精神疾病之認識與照顧	2	<p>一、精神疾病之介紹(包含失智症、憂鬱症等)。</p> <p>二、照顧技巧之說明。</p>	<p>一、瞭解各類精神疾病之類型與特徵。</p> <p>二、認識各類精神疾病之身心特質。</p> <p>三、學習照顧精神病患之技巧與方法。瞭解精神病患對其家庭之影響。</p>
居家血糖測量	1	<p>一、學習測血糖的意義。</p> <p>二、瞭解影響血糖的因素、辨別正常與異常血糖數值。</p> <p>三、認識市售測量血糖工具。</p> <p>四、學習正確使用市售血糖機採血及測量血糖。</p> <p>五、演練正確測量血糖。</p> <p>六、其他居家血糖測量相關課程。</p>	<p>一、瞭解測血糖的意義。</p> <p>二、正常與異常血糖數值的意義與處理。</p> <p>三、如何正確操作簡便攜帶式血糖機。</p>
居家甘油球通便	1	<p>一、學習與排便相關之腸道解剖生理課程。</p> <p>二、學習腹部按摩協助服務對象排便。</p> <p>三、學習甘油球通便的適應症、步驟及注意事項。</p> <p>四、演練腹部按摩及甘油球通便。</p> <p>五、其他居家甘油球通便相關課程。</p>	<p>一、瞭解與排便相關之腸道解剖生理。</p> <p>二、瞭解甘油球之功能及使用之適應症。</p> <p>三、能正確執行甘油球通便之方法。</p>
傷口分泌物簡易照顧處理	1	<p>一、學習認識不同傷口類型課程。</p> <p>二、學習如何評估傷口並進行簡易處理。</p>	<p>一、瞭解傷口的類型</p> <p>二、能正確評估傷口與簡易處理</p>
家庭暴力、老人保護及身心障礙者保護工作概述(含相關政策與法律)	2	<p>一、家庭暴力防治法、老人福利法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等相關法規之通報規定與措施。</p> <p>二、家庭暴力、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實務案例研討。</p>	<p>一、熟悉家庭暴力、老人保護及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相關法令規定及通報措施。</p> <p>二、認識家庭暴力、老人保護及身心障礙者保護事件之定義及樣態，提高照顧服務員之敏感度。</p>

課程單元	時數	課程內容	參考學習目標
感染管制及隔離措施	2	一、認識常見法定傳染疾病及預防原則。 二、學習各項隔離措施與照顧技巧。 三、長期照護機構感染管制概論與感控措施介紹。 四、長期照護機構環境、設施、設備及衣物被單等清潔消毒。	一、認識傳染疾病及瞭解如何預防感染。 二、學習運用各項隔離措施於個案照顧如：正確穿脫隔離衣、戴口罩、洗手的基本原則。 三、國內長期照護機構院內感染定義、現況及重要性；以及長期照護機構感染控制措施。 四、長期照護機構環境清潔感染管制措施及正確運用清潔器具與清潔方法。

「原住民族文化安全導論」指定課程師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培訓師資名單擔任為原則。

(網址：https://coia.kcg.gov.tw/web_tw/news_detail.php?n=news&appId=Other&id=5208&page=1)

「多元性別平等」課程：指定課程師資，由本市公告之「高雄市性別人材資料庫」、「多元性別課程講師」中專家學者擔任。

(網址：https://socbu.kcg.gov.tw/kge_web/?prog=4&b_id=5&m_id=30&s_id=51)

(網址：<https://reurl.cc/7DA5K9>)

「家庭暴力、老人保護及身心障礙者保護工作概述(含相關政策與法律)」講師應備有相關實務經驗。

(二)實作課程26小時(含回覆示教18小時)

課程單元	時數	課程內容
基本生命徵象	1	體溫、脈搏、呼吸、血壓、血糖的認識、測量與記錄。
急救概念	2	一、異物哽塞的處理。 二、心肺復甦術。 三、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
清潔與舒適協助技巧	2	失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個人衛生與照顧： (一)洗頭(包含床上)。 (二)沐浴(包含床上)。 (三)口腔清潔。 (四)更衣。 (五)鋪床與更換床單。 (六)剪指甲。 (七)會陰沖洗。 (八)使用便盆(椅)、尿壺、尿布。 (九)背部清潔。 (十)修整儀容。 (十一)腹部疼痛舒緩。 (十二)甘油灌腸。
營養膳食與備餐原則	1	一、備餐的衛生。 二、吞嚥困難飲食(細泥、細軟食等)及自製灌食的設計與製備。 三、管灌、餵食注意事項及操作技巧。
復能及支持自立與輔具運用	2	一、透過學習移位與擺位的注意事項及簡易被動肢體關節活動預防壓傷(壓瘡)。 二、自主性運動的協助。 三、透過協助個案日常生活之自主能力及專業服務人員指導活動調整、介紹生活輔具的使用，包括食、衣、住、行及工作者如何輕鬆使用輔具。 四、生活輔具DIY。 五、安全照護技巧。

課程單元	時數	課程內容
回覆示教	18	<p>*學員依指導老師教學進行操作，以增強技術操作能力與調整。</p> <p>一、鋪床及更換床單 二、協助用便盆、尿壺及包尿布 三、翻身及拍背 四、協助輪椅患者上下床 五、基本關節活動 六、居家血糖測量 七、居家甘油球通便 八、管灌技巧 九、口腔內(懸壅垂之前)或人工氣管內部分泌物之清潔、抽吸或移除及氧氣使用</p>

(三)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2小時

課程單元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針對上述課程內容做一整體評值	<p>一、分享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的心得。</p> <p>二、提出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的相關疑慮。</p> <p>三、通過針對課程內容整體評估的測試。</p>

(四)實習課程-臨床實習38小時

1. 住宿式長照機構之臨床實習30小時

項目	<p>一、基礎身體照顧類</p> <p>(一)協助沐浴床上洗頭洗澡 (二)協助洗澡椅洗頭洗澡 (三)協助更衣穿衣 (四)口腔照顧(包括刷牙、假牙護理) (五)清潔大小便 (六)協助用便盆、尿壺 (七)會陰沖洗 (八)正確的餵食方法 (九)翻身及拍背 (十)基本關節活動 (十一)修指甲、趾甲 (十二)刮鬍子、洗臉、整理儀容</p> <p>二、生活支持照顧類</p> <p>(一)鋪床及更換床單 (二)垃圾分類廢物處理</p> <p>三、技術性照顧</p> <p>(一)尿管照顧 (二)尿套使用 (三)鼻胃管灌食 (四)鼻胃管照顧 (五)胃造口照顧 (六)熱敷及冰寶使用 (七)異物哽塞的處理 (八)協助抽痰及氧氣使用</p> <p>四、安全保護照顧類</p> <p>(一)協助輪椅患者上下床 (二)安全照顧</p> <p>五、預防性照顧類</p>
----	---

	(一) 測量體溫、呼吸、心跳、血壓 (二) 感染控制及隔離措施 六、活動帶領技術類 (一) 方案活動帶領
--	---

2. 縣市政府居家服務委託單位之居家實習8小時

項目	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 身體照顧服務
----	-----------------------

照顧服務員實習綜合成績考核表

學員姓名： 身分證字號： 日期：

辦訓單位： 實習機構：

實習考核表(服務技術80%，服務態度倫理10%、總評10%)

編號	項 目	請填分數			實習督導員簽章
		配分	自評	單位評分	
一	服務技術：配分80分				
1	協助沐浴床上洗頭洗澡	3			
2	協助洗澡椅洗頭洗澡	3			
3	協助更衣穿衣	2			
4	口腔照顧（包括刷牙、假牙護理）	5			
5	清潔大小便	2			
6	協助用便盆(椅)、尿壺、尿布	2			
7	會陰沖洗	2			
8	正確的餵食方法	3			
9	翻身及拍背	3			
10	基本關節活動	3			

編號	項 目	請填分數			實習督導員簽章
		配分	自評	單位評分	
11	修指甲、趾甲	3			
12	刮鬍子、洗臉、整理儀容	3			
13	鋪床及更換床單	2			
14	垃圾分類廢物處理	1			
15	尿管照護	4			
16	尿套使用	2			
17	鼻胃管灌食	3			
18	鼻胃管照護	4			
19	胃造口照護	4			
20	熱敷及冰寶使用	2			
21	異物哽塞的處理	4			
22	協助口腔內(懸壅垂之前)或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或移除及氧氣使用	5			
23	協助輪椅患者上下床	3			

編號	項 目	請填分數			實習督導員簽章
		配分	自評	單位評分	
24	安全照顧	3			
25	測量體溫、呼吸、心跳、血壓	4			
26	感染控制及隔離措施	3			
27	方案活動帶領	2			
二	服務態度倫理： 配分10分				
28	互動與溝通	2			
29	同理心與愛心	2			
30	角色定位與分享	2			
31	自動自發與獨立創新	2			
32	群我倫理與團隊合作	2			
三	總評： 配分10分	10			
	共計	100			

*服務技術：第1-10、12-13、15-18、23、25務必實際操作並達次數(如附件4)；其它項目將授權實習指導老師盡量實際安排讓學員能完成操作，如操作項目實習機構有特殊狀況，可以情境、口試測試方式進行考核。

實習督導員簽章：

附件4

_____年照顧服務員訓練-學員機構實習項目操作檢核表

班級：_____ 學員姓名：_____ 座號：_____

項次	技術項目	操作技術日期					實習督導員 簽章	備註
1	測量體溫、呼吸、心跳、血壓							
2	翻身、拍背及基本關節活動							
3	鼻胃管灌食及清潔							
4	協助輪椅患者上、下床活動							
5	協助沐浴床上及洗澡椅洗頭、洗澡							
6	清潔大小便、會陰沖洗							
7	協助個案排泄：便盆、尿套、尿壺、留置尿管清潔							
8	協助更衣穿衣及鋪床、更換床單							
9	口腔照顧(刷牙、假牙護理)、刮鬍子、洗臉、儀容整理							
10	正確餵食方法							

*第1至4項至少實際操作4次，其餘項目至少實際操作2次以上。

*如實習期間未完成操作技術項目，不得進行臨床技術考核及領取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書。

實習督導員簽章：_____

「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進度落後學員輔導紀錄表

○○○年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 進度落後學員輔導紀錄表				
訓練單位： 訓練班別：				
學員姓名：				
輔導日期	輔導內容	輔導成效	輔導人員	備註

結 業 證 明 書
(縣市政府同意備查之日期、文號)


學員 0 0 0 中華民國00年00月00日生
性別：0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0000000000
自000年00月00日起至000年00月00日止參加照顧
服務員資格訓練課程(含核心課程、實作課程、
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臨床實習課程)訓練期滿
考評及格。

特此證明

關 防 章

首長橡皮章

中 華 民 國 0 0 0 年 0 0 月 0 0 日



○○○年 高雄市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自費班結訓就業追蹤表			
辦訓單位 (全銜)		回覆日期	
開訓日期	年 月 日	結訓日期	年 月 日
參訓人數(人)		結訓人數(人)	
男		男	
女		女	
計		計	
原住民-參訓人數(人)		原住民-結訓人數(人)	
男		男	
女		女	
計		計	
結訓1個月從事 照顧服務員情形追蹤		結訓3個月從事 照顧服務員情形追蹤	
回覆日期		回覆日期	
人數(人)		人數(人)	
男		男	
女		女	
計		計	
就業率(%) (就業人數)/(結訓人數-非長照相關工作在職者)		就業率(%) (就業人數)/(結訓人數-非長照相關工作在職者)	
男		男	
女		女	
計		計	
照顧家屬人數		男	
總計		女	

○○○年高雄市照顧服務員訓練自費班結訓就業追蹤名冊

序號	名字	身分證字號 (英文大寫)	一個月就業單位	三個月就業單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一個月:(就業人數)/(結訓人數-非長照相關工作在職者)				
三個月:(就業人數)/(結訓人數-非長照相關工作在職者)				
小提醒：相關工作(居服、日照、機構、醫院(看護等)；非相關工作(保險、清潔人員、飯店人員等)。				

【計畫書格式】

【訓練計畫書封面】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計畫書

訓練地點所屬縣市：高雄市

類別：自費班 辦訓單位經費自籌班

班別名稱：○○○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共○期)

班別屬性：(一) 平日班 假日班

夜間班 綜合班

(二) 全日制 非全日制

訓練單位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統一編號	
負責人姓名		(訓)勞保證號 (*註)	
單位地址			
訓練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同單位地址		
聯絡人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E-mail			

*註：若未曾接受勞動力發展署或各分署、勞工局訓就中心委託或補助辦理訓練、或未向勞工保險局申請訓字保勞保證號者，請填「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實習訓練機構切結書】

實習訓練機構切結書

實作課程-機構名稱：

臨床實習-機構名稱：

居家實習-機構名稱：

本單位申請為辦理○年度照顧服務員訓練計畫之實習機構，並確實符合下列資格規定，如有不實，願繳回已領取之相關訓練費用、負法律責任及放棄先訴抗辯權並知悉違反該情事3年內不得為實習訓練場所，特此切結為憑：

資格一：實習機構確實於訓練期間前3年內未違反下列情事

1. 因虐待住民(個案)
2. 超收住民(個案)
3. 使用非法照顧服務員
4. 人力比不足
5. 違反機構應配合之相關法令規定

資格二：實習機構符合類別項目

一、單一住宿式機構(床位數：_____床)

護理之家、老人福利機構之長期照顧機構(長期照護、養護、失智照顧型)

身心障礙住宿機構

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住宿式長照機構

二、其他實習機構

社區式長照機構

居家式長照機構

切結人

實習訓練機構： (印信)

統一編號：

負責人： (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資格審查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申請單位資格審查表

*本欄資料由申請單位自行填寫

單位名稱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單位地址		電話		傳真	
計畫聯絡人		手機電話			
符合辦訓資格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第1類 依法設立具公益性質之醫療、護理、長照、社會工作、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第2類 設有醫學、護理學、社會工作、老人照顧、長期照顧相關科系所之大專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第3類 設有長期照顧相關科之高中職校 <input type="checkbox"/> 第4類 經衛生福利部或直轄市、縣(市)政府評鑑合格之護理機構及評鑑等第甲等(含)以上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第5類 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相關規定設立且經評鑑合格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第6類 依工會法設立且與照顧服務相關之工會。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padding: 10px;"> <p>申請單位 用印</p> <p>(印章名稱與訓練單位名稱必須相同)</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padding: 10px;"> <p>申請單位 負責人用印</p> </div>	

*以下應附資料，除(三)4、項目由申請單位填寫外，餘項目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審查時填寫。

申請單位應具備之證明文件(影本須蓋「與正本相符」與「承辦人職章」)							
應附資料名稱	第1類	第2類	第3類	第4類	第5類	第6類	是否具備 (請勾選)
(一)申請函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資格審查表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資格證明文件：法人登記證書影本、組織章程影本。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資格證明文件：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資格證明文件：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資格證明文件：主管機關核准設立、開業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主管機關最近一次評鑑合格及甲等(含)以上之證明文件影本。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資格證明文件：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主管機關最近一次評鑑合格之證明文件影本。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資格證明文件：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組織章程影本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申請單位應具備之證明文件(影本須蓋「與正本相符」與「承辦人職章」)							
應附資料名稱	第1類	第2類	第3類	第4類	第5類	第6類	是否具備 (請勾選)
(三)訓練場地審查表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訓練場地資格證明文件影本(含實習訓練機構切結書正本)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訓練場地證明文件 建築物安全檢查文件(利用公、私立學校或政府機關場地辦理者，得免附)：由地方政府建管或工務單位所核發至 <u>112年11月30日</u> 前最近一期有效(申報結果為查核合格)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證明憑證」(影本)，或「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影本)。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免附證明
3、訓練場地證明文件 消防安全檢查文件(利用公、私立學校或政府機關場地辦理者，得免附)：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設備師或設備士簽核至 <u>112年11月30日</u> 前最近一期有效之「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表」、「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報告書」、「消防安全設備改善計畫書」(無則免附)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受理單」(影本)。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免附證明
4、訓練場地(申請單位請勾選自有或非自有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實作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臨床實習 須出具土地或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影本，惟第3類公立學校之訓練場地屬該投標廠商自有者，免附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非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實作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臨床實習 非自有之場地者需檢附租借或租用場地租約或同意借用書(須載明訓練期間之有效期限之借用、租賃證明文件)，且須具備建築物安全及消防安全相關證明；借用或租用公有場地者，須檢附同意函(須載明訓練期間之有效期限之借用、租賃證明文件)等相關證明。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免附證明
(四)訓練計畫書(紙本一式1份、電子檔1份)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說明： 併「訓練場地審查表」審查，上列項目有任何一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者即視為資格不符，不得審查。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1. 資格符合，且資料齊備。 <input type="checkbox"/> 2. 資格符合，但資料不完整，限期(年 月 日 時前)補正，逾時補正，視為資格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3. 資格不符合。 說明：				審查人員核章		主管核章	

【申請單位訓練場地資格審查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申請單位訓練場地資格審查表

*下方資料由申請單位自行填寫

單位 名稱		班別 名稱	
核心課程 單位/地址	例：○○○○○○協會		容納人數
	高雄市○○區○○路○○號		
實作課程 單位/地址			容納人數
	是否具有實作各課程單元之教學器材設備及場域或另結 合具備該等教學器材及場地之合作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臨床實習 單位/地址	資格1. (請勾選)		容納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A類 經衛生福利部或直轄市、縣(市)政府評鑑合格之 護理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B類 經衛生福利部或直轄市、縣(市)政府評鑑等第甲 等(含)以上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C類 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相關規定設立且經評鑑合格之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D類 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提供長期照顧相關服務之衛 生所		
		資格2. (請勾選)	
		住宿式機構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之家	
		<input type="checkbox"/> 老人福利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住宿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式長照機構	
		*總床位數：__床	
居家實習 單位/地址			

下方表格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填寫

課程場地 審查項目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結果	消防安全檢查申報	檢附場地借用 證明文件
核心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實作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課程場地項目	資格類別		建築物 公共安全 檢查 申報	消防安 全檢查 申報	檢附實 習機構 切結書	檢附 合同 同意 書
臨床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A類資格證明文件： 主管機關核准設立、開業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主管機關最近一次評鑑合格之證明文件影本。	1. 是否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 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 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免 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B類資格證明文件： 主管機關核准設立、開業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主管機關最近一次評鑑合格及甲等(含)以上之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 附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 附		
	<input type="checkbox"/> C類資格證明文件： 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主管機關最近一次評鑑合格之證明文件影本。	2. 床數 <input type="checkbox"/> 49床 (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D類資格證明文件： 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50床 (含)以上				
居家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現為「縣市政府居家服務委託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注意事項】	<p>一、建築物安全檢查文件(利用公、私立學校或政府機關場地辦理者，得免附)：由地方政府建管或工務單位所核發至最近一期有效(申報結果為查核合格)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證明憑證」(影本)，或「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影本)。</p> <p>二、消防安全檢查文件(利用公、私立學校或政府機關場地辦理者，得免附)：消防安全設備檢修設備師或設備士簽核至最近一期有效之「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表」、「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報告書」、「消防安全設備改善計畫書」(無則免附)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受理單」(影本)。</p> <p>三、租賃契約、使用同意書： 訓練場地屬租借者，須提出至訓練期間有效之租賃契約或使用同意書等證明文件(如有三方借用、租賃關係者，須附三方在有效期內之借用、租賃證明文件)，或先提出預定辦理場地計畫(須說明場地適用性與租借可能性)。未能於審查期間提出合格場地證明者，得先檢附前期合格場地證明文件，並於該計畫核定後10日內提出相關證明文件，否則不得開班。</p>					
檢送資料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1. 資格符合，且資料齊備。 <input type="checkbox"/> 2. 資格符合，但資料不完整，限期(年 月 日 時 前)補正，逾時未補正，不進行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3. 資格不符合，不進行審查。 說明：					

【目錄】：計畫書編排請依照本目錄排序編頁碼，隨文檢附「申請辦理照服員資格訓練」單位應備文件自評檢核表。

○○○年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自費班計畫書

目 錄

	頁碼
1. 訓練單位基本資料表·····	P○○
2. 開班計畫表·····	P○○
3. 訓練計畫簡介·····	P○○
4. 經費明細表·····	P○○
5. 預定材料明細表·····	P○○
6. 課程表(含日期、時間、課程單元、課程內容、時數、授課講師) ·····	P○○
6-1：核心課程(含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6-2：實作課程(含回覆示教)	
6-3：臨床實習課程及居家服務實習(含實習機構)	
7. 師資名冊·····	P○○
8. 師資簡歷表·····	P○○
9. 師資證明文件·····	P○○
10. 特殊外聘師資鐘點費經費編列說明表(無則免填)·····	P○○
11. 訓練場地及設備資料表·····	P○○
11-1：核心課程(含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11-2：實作課程(含回覆示教)	
11-3：臨床實習課程(含實習機構)	
12. 教學環境資料表·····	P○○
12-1：核心課程(含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12-2：實作課程(含回覆示教)	
12-3：臨床實習課程(含實習機構)	
13. 居家服務課程合作單位資料表·····	P○○
14. 實習訓練機構切結書·····	P○○
14-1：實作課程實習機構(無則說明免附)	
14-2：臨床實習機構	

14-3：居家實習機構

- 15. 申請單位資格審查表.....P○○○
- 16. 申請單位訓練場地資格審查表.....P○○○
- 17. 計畫主持人學經歷表.....P○○○
- 18. 就業輔導計畫表.....P○○○
- 19. 品質管控計畫表.....P○○○
- 20. 術科考核方式說明表.....P○○○
- 21. 實習考核方式說明表.....P○○○
- 22. 實習綜合成績考核表.....P○○○
- 23. 機構實習項目操作檢核表.....P○○○
- 24. 進度落後學員輔導紀錄表.....P○○○
- 25. 結業證明書格式範例.....P○○○
- 26. 申請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單位應備文件自評檢核表.....P○○○
- 27. 「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自費班計畫」審核建議修正表.....P○○○

開訓後辦訓單位應備表單及抽查標準

- 01. 學員參訓間內之平安意外險影本(最遲開訓日前3個工作日應隨函檢送
影本，未檢附者不得開班).....P○○○
- 02. 學員健檢資料檢核表及健檢報告(含身分證)依限函送衛生局.....P○○○
- 03. 作業變更申請書.....P○○○
- 04. 結訓就業追蹤表.....P○○○
- 05. 各年度自費班結訓就業追蹤名冊.....P○○○
- 06.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照顧服務員訓練自費班抽查標準.....P○○○
- 07.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照顧服務員訓練自費班實地抽查紀錄表.....P○○○

【訓練單位班期資料表】

訓練單位基本資料表

訓練單位				負責人		
聯絡方式	電話：	傳真：		e-mail：		
單位統編				勞保證號(訓) (如上頁備註)		
訓練班別資料	1.班別名稱	○○○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共○期)				
	2.訓練人數	人				
	3.訓練時數	小時				
	4.訓練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第○期)				
	5.訓練地點	■核心課程(含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月○○日~○○月○○日 單位全銜： 地點：				
		■實作課程 ○○月○○日~○○月○○日 單位全銜： 地點：				
■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月○○日~○○月○○日 單位全銜： 地點：						
■臨床實習課程 ○○月○○日~○○月○○日 單位全銜： 地點：						
■居家實習課程 ○○月○○日~○○月○○日 單位全銜： 地點：						
6.訓練總經費	新台幣：		元(大寫)			
	\$：		元(數字)			
承辦人員	電話			e-mail		
	手機			e-mail		

*註：一期填一張，請自行增加。

【開班計畫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開班計畫表

班別名稱(及期別)	訓練起迄日期	上課時間	訓練人數(人)	報名起迄日期	個人訓練費(元)		班次類別 (註明核心課程採實體訓練或線上訓練)
					學員負擔(元)	政府負擔(元)	
期別： (平日班/ 假日班/ 夜間班/ 平假日 混合班)	○○/○○/○○ ○○/○○/○○	00:00 00:00		○○/○○/○○ ○○/○○/○○			實體課程
	○○/○○/○○ ○○/○○/○○	00:00 00:00		○○/○○/○○ ○○/○○/○○			隨班附讀
~可調整訓練期程班次，請續填下列表格(無填報者，本局依整體規劃期程，逕行調整)							
本班次 可調整 訓練期 程	○○/○○/○○ ○○/○○/○○	00:00 00:00		○○/○○/○○ ○○/○○/○○			實體課程
	○○/○○/○○ ○○/○○/○○	00:00 00:00		○○/○○/○○ ○○/○○/○○			隨班附讀

*實體課程之隨班附讀參訓時間與費用請明確說明

【計畫主持人學經歷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計畫主持人學經歷表

訓練單位：_____ 訓練班次：_____

姓名		現職單位		職稱	
通訊地址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學歷	學校名稱	院系級別		起訖年月	
經歷	服務機關名稱	職稱	擔任工作		起訖年月
計畫主持人近3年參與之專案計畫(以近2年經驗優先)					
專案名稱	專案內擔任之工作		起訖年月		主辦／委辦機關

【訓練計畫簡介】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訓練計畫簡介

訓練人數：	人	時數：	小時	訓練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緣由	(應說明辦理本訓練班次的目的、緣由及規劃屬性)				
訓練目標	一、課程目標：(應說明可以學到哪些技能，包括所要培訓職業或特定職位之職業能力技巧、知識、態度...認知) 二、就業展望：(應說明習得之技能運用之職場領域與訓後目標就業領域)				
訓練對象	(說明參加本項訓練應具之參訓資格、身分及相關條件)				
招生宣導方式	說明各項開班訊息宣傳披露方式，及宣導費編列規畫方式。 【例如】 <u>宣導費：00,000元，以下為預定廣告方式：</u> 1. <u>預定刊登2家報紙廣告約00,000元。</u> 2. <u>預定DM印製費約00,000元</u> 3. <u>預定派報約00,000元</u> (實際執行依廣告接洽結果調整)				
甄選及錄訓方式	(說明本項訓練之甄試與甄試方式)				
收退費標準	(應說明參加本項訓練之學員收費及退費相關標準)				
訓練方式	(應說明學科及術科訓練方式)				
課程大綱	【應說明課程大綱(含時數)及各單元實施內容】				
課程編配	專業課程	實習課程	其他課程		
	小時	小時	小時		
	合計	小時			
費用	鐘點費：	保險費：	宣導費：		
	學雜費：	設備費：	行政管理費：		
	材料費：	場地費：			
	訓練費用合計：	元整	個人訓練費用單價：	元整	
經費來源					
預期效益					
備註	實體課程需開放10%隨班附讀名額				

【訓練經費明細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經費明細表

訓練單位								
班別名稱					預訓人數			
訓練期間					訓練時數			
訓練 經費 項目	項目	科目	時數	人數	單價	小計		
	A 鐘點 費或 實習 (作) 指導 費	A1核心課程			-			
		A2實作課程						
		A3實習指 導老師	綜評課程					
			臨床實習					
		A4實習督 導員	實作課程					
			臨床實習					
	合計A=A1+A2+A3+A4							
	項目			數量	單價	小計		
	B 學雜費				人			
	C 材料費				人			
	D 保險費				人			
E 設備使用或維護費 (按每人術科時數每小時最高3元為原則)				人				
F 場地費(每場次編列上限2,500元， 每日最多編列上午、下午各1場次，每班 次編列上限5萬元，但核心課程採線上訓 練者，每班次最高編列2萬2千元)				場				
G 宣導費 (每班次編列上限2萬元)								
H 行政管理費 (以鐘點費、學雜費、材料費總和之10%為上限)								
本班次總訓練費用T=A+B+C+D+E+F+G+H								
個人訓練費用單價(每人期)U=T/訓練人數(編列整數不可進位)								

開放報價項目費用編列說明

<p>設備使用或維護費 (1. 術科使用2. 設備名稱需詳列於可提供之訓練設備內3. 請檢附相關合理報價文件)</p>	
<p>場地費 (檢附場地租用證明，內含場地租金)</p>	
<p>宣導費</p>	<p>宣導費：00,000元，以下為預定廣告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預定刊登2家報紙廣告約00,000元。 2. 預定DM印製費約00,000元 3. 預定派報約00,000元 <p>(實際執行依廣告接洽結果調整，以上廣宣組合費用支出將等於或大於2萬元，若未達2萬元將依實際執行費用核銷。)</p>

*需含隨班附讀預算編列

【預定材料明細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預定材料明細表

班別名稱：							
一、個人材料明細							
項次	材料名稱	規格	單位	個人數量	單價	總價	用途
A個人材料小計=							元
二、共同材料明細							
項次	材料名稱	規格	單位	共同數量	單價	總價	用途
B共同材料小計=							元
預估訓練1人份材料費單價=A+(B/訓練人數)：							新臺幣 元整

填表說明

1. 請檢附相關合理報價文件
2. 術科實習用消耗材料所需費用

【實作課程(回覆示教)及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填表說明：訓練課程應依序完成：核心課程(63小時)→實作課程(26小時)→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2小時)→臨床實習課程-住宿式長照機構(30小時)→臨床實習課程-居家照顧服務(8小時)。

實作課程及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訓練單位						
訓練班次						
目次	授課日期	授課時間	課程單元	課程內容	時數	授課講師 (教材名稱)

【臨床實習課程】

填表說明：訓練課程應依序完成：核心課程(63小時)→實作課程(26小時)→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2小時)→臨床實習課程-住宿式長照機構(30小時)→臨床實習課程-居家照顧服務(8小時)。

臨床實習課程(住宿式長照機構、居家照顧服務)

訓練單位						
訓練班次						
目次	授課日期	授課時間	課程單元	課程內容	時數	授課講師 (教材名稱)

【師資名冊】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師資名冊

課程類別：A 核心課程老師 B 實作課程老師 C 實習指導老師
D 實習督導員 E 照顧服務員

班別名稱：								
師資 編號	姓名	性別	年齡	學經歷	現職/職 稱	擔任課程時數/單元 例：2H/急救概念	課程 類別	授課 總時數
1								
2								
3								
4								
5								
6								
超過師資鐘 點費標準 (1000元/時) 者，請具體 補充說明		師資之 特殊性						
		編列之 正當性						

※請參照師資資格條件確實填寫，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必要時本局得檢查正本。

※師資皆須附加填寫【附表9-1、9-2】(學歷請註明畢業學校、科系)

【師資簡歷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訓練師資簡歷表

師資編號：

課程類別：A核心課程 B實作課程
C實習指導老師 D實習督導員 E照顧服務員

擔任課程名稱：

姓名		出生年 月日		身分證 字號																
服務單位				職稱																
聯絡電話 及手機				e-mail																
學歷																				
經歷 (含起迄期間)																				
專長																				

※每位師資均須填寫簡歷表。

※本表請依【附表9】師資編號依序排放。

※與授課主題相關科系：醫學、護理學、物理治療、職能治療、營養學、法律、社會工作、老人照顧、公共衛生、長期照顧等科系。

【師資證明文件(核心/實作課程老師)】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師資證明文件

擔任課程名稱：核心課程老師 實作課程老師

師資編號		講師姓名	
符合資格 條件 (擇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項次：核心課程(含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實作課程) 1. 具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大專院校科系所講師以上之證書。 2. 在校曾授課主題相關佐證資料。 3. 師級證書(倘有師級證書請一併附上)。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項次：核心課程(含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實作課程) 1.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大專以上畢業證書。 2. 實務工作經驗3年以上之「在職」或「離職」證明。 3. 師級證書(倘有師級證書請一併附上)。		
(請附上清晰易判別之證明文件)			

※表件不足請自行延伸。

【師資證明文件(實習指導老師)】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師資證明文件

擔任課程名稱：實習指導老師 住宿式長照機構 / 居家照顧服務機構

師資編號		講師姓名	
符合資格 條件 (擇一勾 選)	1. 具護理人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具護理師或護士證書。 2. 相關資格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1) 教學醫院5年以上工作證明+長照工作證明(不限年數)。 <input type="checkbox"/> (2) 長照機構全職經驗5年以上工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3) 高中職以上學校教授護理或長照任職證明至少2年+長照機構3年以上之工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4) 居家護理所擔任全職居家護理師至少3年以上工作證明。		
	1. 具照顧服務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具照顧服務員證書。 2. 相關資格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1) 大專以上長照相關科、系所畢業證書+照顧服務全職經驗至少5年工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2) 教授高中職以上學校護理或照顧服務課程經驗至少2年之講師證明+在校講授護理或照顧服務課程佐證資料+長照機構至少3年工作證明。		
(請附上清晰易判別之證明文件)			

※表件不足請自行延伸。

【師資證明文件(實習督導員)】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師資證明文件

擔任課程名稱：實習督導員 實作課程 / 住宿式長照機構

師資編號		講師姓名	
符合資格 條件 (擇一勾 選)	1. 具護理人員資格，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具護理師或護士證書。 2. 相關資格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1)地區或區域醫院至少2年工作證明+長照經驗工作證明(年數不限)。 <input type="checkbox"/> (2)醫學中心至少1年工作證明+長照經驗工作證明(年數不限)。 <input type="checkbox"/> (3)居家護理所擔任居家護理師至少2年工作證明。		
	1. 具照顧服務員資格及下列條件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具照服員證書。 2. 相關資格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1)實際照顧服務經驗至少3年工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2)實際照顧服務經驗至少2年工作證明+擔任照顧服務組織管理經驗至少1年工作證明。		
(請附上清晰易判別之證明文件)			

※表件不足請自行延伸。

【師資證明文件(照顧服務員)】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師資證明文件

擔任課程名稱：居家照顧服務實習-照顧服務員

師資編號		講師姓名	
符合資格 條件 (擇一勾 選)	具照顧服務員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服務員證書。		
(請附上清晰易判別之證明文件)			

※表件不足請自行延伸。

【特殊外聘師資鐘點費經費編列說明表(無則免填)】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特殊外聘師資鐘點費經費編列說明表

課程 編號	授課 講師	授課科目	特殊性 及編列 合理性 及必要 性之具 體說明	鐘點費/ 小時
			1. 具體說明 (a) 特殊性 (b) 編列合理性及必要性 2. 請就該授課講師所具備之學經歷，於提送計畫時檢附下列可提供的資料以供審查，不得於事後補充： (a) 學歷證明文件 (b) 經教育部審定與授課課程相關之合格教授證書 (c) 與應聘職類相關之教學經驗證明文件(需含授課年資) (d) 與應聘職類相關之技術士證件 (e) 曾從事與應聘職類相關之工作證明文件(需含工作年資) (f) 與授課課程相關之合格訓練師證書 (g) 與應聘職類相關之創作發明、技術性著作或學術性著作之證明文件 (h) 曾受職業訓練師資訓練之證明文件(應含受訓期間或年資) (i) 曾在公共職業訓練機構直接從事與應聘相同類科之教學工作經驗證明文件(需含工作年資)	元

填表說明

師資鐘點費每小時以新臺幣1,000元為原則；訓練單位於規劃特定課程，需運用特殊外聘專業師資授課時，得於1,000元至最高2,000元間，依實際需要編列，並應提出完整書面資料，具體說明該課程及所配置師資之特殊性、編列之合理性及必要性等，以供審查。

【訓練場地及設備資料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訓練場地及設備資料表

核心課程 實作課程 臨床實習課程訓練場地及設備資料表

一	班別名稱						
二	訓練單位名稱		(全銜)		所在地	(請填詳細地址)	
三	訓練場所	名稱	(全銜)		負責人姓名		
		所在地	(請填詳細地址)		負責人住所		
四	擬申辦訓練職類(班次)						
	容量(人數)	總床位數(無則免填)	訓練實施方式	訓練期間	相關建物安全情形(請註明)		
五	土地面積	(平方公尺)			土地使用權取得情形		
六	建築物之設計						
	建築物總面積	(平方公尺)			建築物取得使用情形		
	建築物名稱	間數	面積(平方公尺)	備註	建築物名稱	間數	面積(平方公尺)
七	可提供之訓練設備(請務必詳列，以利審查)						
	設備名稱	規格	數量	備註	設備名稱	規格	數量
備註：本欄不敷使用時，請依相同格式加頁填列。							

【教學環境資料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核心課程 實作課程 臨床實習課程教學環境資料表

訓練單位			
訓練班次			
教室名稱		容納人數	
教室地址			
項目	名稱、規格、用途、數量		
<p>教學環境 (教室坪數、 照明度、整體 環境等)</p>			
教室正面照、側面照、整體環境照			

※每一教室需填1份。

設備照片

無障礙設施照片

※每一教室需填1份。

【居服合作單位資料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居家照顧服務實習課程合作單位資料表

訓練單位		
訓練班次		
居服合作單位	名稱	
	地址	
居服評鑑合格情形		
<p>居家服務支援中心之臨床實習預計辦理方式 (請說明課程進行方式，如分梯次、授課時間)</p>		

【就業輔導計畫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就業輔導計畫表

※職前班者，應提出訓後九十日內之就業輔導計畫，內容應包括就業輔導機制及預期達成之就業率等。

訓練單位		訓練班次	
	<p>結訓學員就業輔導計畫、方式 (就業輔導機制、就業機會開拓與掌握、如何積極有效輔導學員就業等) ※若提送同屬性2班次(含)以上者，請提出具體可行之就業輔導措施</p>		
	<p>可協助輔導就業之人員</p>		<p>人</p>
	<p>擬結合之就業機會 (本職類) 結訓學員擬推介至事業單位就業之廠商資料或簽約資料</p>		
	<p>近2年承辦相關職訓班之就業率(%) (請檢附相關就業證明)</p>		
	<p>本訓練班預期達成之就業率(%) 訓後就業率之計算標準：【(就業人數+提前就業人數-屬公法上救助關係領取津貼就業人數)/(結訓人數+提前就業人數-屬公法上救助關係領取津貼就業人數-在職者)】*100%</p>		

【品質管控計畫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品質管控計畫表

訓練單位		訓練班次	
	<p>行政管理 〈各班次之行政組織、人員分工、 會計帳務處理等〉</p>		
	<p>品質管控計畫 〈教學進度調節與科目銜接、臨床 實習品質、進度落後學員輔導、學 員申訴處理、學員學習成效考 察、〉</p>		

【術科考核方式說明表】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術科考核方式說明表

訓練單位		訓練班 次	
考試試題			
操作方式			
配分方式			
評分標準			
其他	可說明考核未過處理方式。		

○○○年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 健檢資料檢核表

訓練單位：

類別：線上核心課程 實體課程

班期：

編號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健檢日期 (yyy. mm. dd)	胸部 X-光	B-肝 抗原	B-肝 抗體	健檢建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隨班附讀							
1							
2							
3							

附件9：作業變更申請書

「○年度下半年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班計畫」

作業變更申請書

訓練單位				
班別名稱				
變更事項		變更前內容	變更後內容	變更原因
□辦理 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甄試			
	<input type="checkbox"/> 報到			
	<input type="checkbox"/> 訓練(含延 班、開結訓日 期)			
<input type="checkbox"/> 訓練時段(含課程 互換)				
<input type="checkbox"/> 訓練師資(含助 教)				
<input type="checkbox"/> 訓練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填表人：(用印)		單位主管：(用印)		

備註：本表係計畫變更前填報申請之用，訓練單位應函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附件10：「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訓練單位自評檢核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雄市政府衛生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請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單位應備文件自評檢核表</p>					
單位	名稱：				
班別	名稱：				
班別	期程：				
編號	審查資料名稱	頁碼	資料檢附確認欄		
			申請單位 自評 A. 有 B. 免附	「免附」 請說明	衛生局 檢視 A. 符合 B. 不符合
1	訓練單位基本資料表				
2	開班計畫表				
3	計畫簡介(含收退費標準)				
4	經費明細表				
5	預定材料明細表				
6	課程表：依據計畫書規定 1. 核心課程(63小時) 2. 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2小時) 3. 實作課程(26小時：8小時實作+16小時回覆示教) 4. 實習課程-臨床實習38小時。 (1)住宿式長照機構之臨床實習30小時。 (2)縣市政府居家服務委託單位之居家實習8小時。				
6-1	核心課程(含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6-2	實作課程(含回覆示教)				
6-3	臨床實習課程及居家服務實習(含實習機構)				
	依照規範編配課程及時數				
7	師資名冊(標示簡歷表頁碼)				
8	師資簡歷表及資格證明文件(與名冊對應並列出所擔任之課程及頁碼)				

9	師資證明文件：聘用的師資符合條件(請自行增列)				
9	A. 核心課程老師：編號A-01-講師姓名				
	A. 核心課程老師：編號A-02-講師姓名				
	B. 實作課程老師：編號B-01-講師姓名				
	B. 實作課程老師：編號B-02-講師姓名				
	C. 臨床實習指導老師：編號C-01-講師姓名				
	C. 臨床實習指導老師：編號C-02-講師姓名				
	D. 實習督導員：編號D-01-督導員姓名				
	D. 實習督導員：編號D-02-督導員姓名				
	E. 照顧服務員：編號E-01-照顧服務員姓名				
	E. 照顧服務員：編號E-01-照顧服務員姓名				
10	特殊外聘師資鐘點費經費編列說明表(無則免填)				
11	訓練場地及設備資料表				
11-1-1	核心課程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消防安全檢查申報)				
11-1-2	核心課程-租賃契約、使用同意書、合作意向書、切結書。				
11-2-1	實作課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消防安全檢查申報)。				
11-2-2	實作課程-租賃契約、使用同意書、合作意向書、切結書。				
11-3-1	臨床實習課程(實習機構)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消防安全檢查申報)。				

11-3-2	臨床實習課程-租賃契約、使用同意書、合作意向書、切結書。				
11-4-1	居家服務實習(居家實習機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消防安全檢查申報)。				
11-4-2	居家服務實習課程-租賃契約、使用同意書、合作意向書、切結書。				
12	教學環境資料表				
12-1	核心課程環境				
12-2	實作課程環境				
12-3	實習機構環境				
12-4	居家實習機構環境				
13	居家服務課程合作單位資料表				
14	實習訓練機構切結書				
14-1	實作課程實習機構(無則說明免附)				
14-2	臨床實習機構				
14-3	居家實習機構				
15	申請單位資格審查表(資格審查表1.申請單位及負責人用印,並標示應附資料類別。2.證明文件,如法人登記證書、立案證明等證明文件。)				
16	申請單位訓練場地資格審查表				
17	計畫主持人學經歷表				
18	就業輔導計畫表				
19	品質管控計畫表				
20	術科考核方式說明表				
21	實習考核方式說明表				
22	習綜合成績考核表				
23	機構實習項目操作檢核表				

24	進度落後學員輔導紀錄表				
25	結業證明書格式範例				
26	申請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單位應備文件自評檢核表				
27	「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自費班計畫」審核建議修正表				
28	學員參訓間內之公共意外責任險影本				
29	其他				
備註	資料檢視不齊經本局函文通知，請依規定期限函文檢復應補文件，逾期視為放棄。				
填表人					
衛生局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需補件或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開課資格退件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照顧服務員訓練自費班抽查標準

一、 抽查方式

- (一) 實地抽查「書面」及「抽問」至少2名學員，每個辦訓單位每年度至少抽查1次。
- (二) 辦訓單位如開辦多種班別(如:平日日間班、平日夜間班、假日班等)，每一班別每年度至少抽查1次；如全年度各種班別之辦訓班次達15班次以上者，每增加5班次，年度抽查次數增加1次。另遇參訓學員申訴、陳情或檢舉，將依情節斟酌調整抽查次數。
- (三) 如現場抽問學員或學員反應單位辦訓情形，過程中如與單位提供書面資料不一致或辦訓品質不佳情形者，將列入爾後單位申請照顧服務員訓練審核依據。

二、 抽查內容

- (一) 抽查重點為是否依據核定計畫辦理與有無影響學員參訓權益；包含出缺勤、辦訓情形、課程表、簽到退、請假單及教學日誌等。
- (二) **確實依核備計畫執行**：師資、課程表及設施設備運用需確實照計畫書審核進行辦訓，有計畫變更需課程前一週內向本局進行核備，如擅自變換師資或課程之一者，辦訓單位需記缺失3點。
- (三) **落實學員與教師簽到退**：當日課程需讓學員進行上下午簽到退（需親簽），請假者需提供請假單，如未提供者視為曠課。如簽到表簽名人數與實際數不符情形，辦訓單位將記缺失3點；教學日誌需確實填寫（含學員反應事項），課程講師務必當日親自簽名，如有未簽到情形者，辦訓單位將記缺失3點。
- (四) **講師需全程指導**：課程講師，請勿遲到早退，且實習課程需全程在場指導，如有不在場情形，辦訓單位將記缺失3點。
- (五) **品質控管**：主管需課後1日內完成相關表單簽核及不定期了解辦訓情形，以利控管辦訓情形，如未執行者辦訓單位將記缺失2點。

表、本市照顧服務員自費班抽查重點

序號	抽查重點	缺失點數
1	確實依核備計畫執行	3點
2	落實學員與教師簽到退	3點
3	課程講師需全程指導	3點
4	辦訓單位落實品質及行政作業管理	2點

三、 缺失處理方式

- (一) 情節重大者，如未能確實依據核備計畫內容執行者，本局將不予以核備成果及核發結業證書字號。
- (二) 函文通知辦訓單位進行缺失改善，並視情況增加抽查次數。
- (三) 經通知改善而未能改善者，將列入爾後各單位本課程辦訓計畫審查參考依據酌予減班或不予通過；並函報衛生福利部及副知各縣市政府。
- (四) 抽查缺失之單位翌年抽查次數增至原抽查量次120%(採四捨五入)；優良或連續兩年均符合規定之單位，得調整原抽查量次之60%(採四捨五入)，惟不得低於1次。

附件12-2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_____年度照顧服務員訓練(自費班)實地抽查紀錄表

計畫名稱		培訓地點				
辦訓單位		訓練期間	年月日~年月日 (共129小時)			
訓練班別		訪查時間	年月日時分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訪查項目		訪查現況		處理情形	說明	缺失點數
課程(師資)實施狀況	有無週(月)課程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影印課表 (如附件)		
	課目或課題為何?教師與實習督導員是否與計畫相符?	1. 課目: 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教師: 實習督導員:				
	講師與實習督導員是否 在場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至教學現場實地查訪		
教學(訓練)日誌	教學(訓練)日誌是否確實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影印教學日誌 (如附件)		
	有否按時呈主管核閱?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設施設備運用狀況	設施設備符合學習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至教學現場實地查訪		
	衛生環境維持整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上課人數是否與核定訓練人數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應到人數 / 實到人數 曠課人數 / 退訓人數 請假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影印學員名冊、 簽到表、請假單 (如附件)		
是否提供參訓學員授課講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地抽問參訓學員 意見及問題						
綜合建議		缺失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無缺失 <input type="checkbox"/> 擇期進行訪查，並列入爾後辦訓 審查審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辦訓單位人員簽章				抽查單位 主管簽章		
衛生局或委外單位 訪查人員簽章						